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东公告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收到本公司股东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资”）通知，上海国资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发布公告，拟以所持本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

本次可交换债券拟发行期限 5 年，拟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在满足换股条件下，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结束日满 12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交换债券到期日止将其所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

如需了解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的具体信息，投资者可前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信息披露—债券信息—公司债/企业债公告—发行公告”查找 2015 年 12 月 4 日上海国资本次可交换债券的信息披露文件，其中募集说明书和发行公告的查询链接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

书（面向公众投资者）》：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corporate/issue/corporate\\_bulletin/c/2465603826385189.pdf](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corporate/issue/corporate_bulletin/c/2465603826385189.pdf)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corporate/issue/corporate\\_bulletin/c/2465606203725844.pdf](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corporate/issue/corporate_bulletin/c/2465606203725844.pdf)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